

贺州市水利水电工程招标报告备案表

贺水招标备案 (2019) 26 号

招标人(公章)：贺州市平桂区水利工程管理站

工程名称:广西贺州市平桂区富群河杨会河段防洪治理工程

招 标 具 备 条 件	1、招标人是否依法成立;	是
	2、初步设计及概算或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已经批准;	是
	3、资金是否落实;	是
	4、是否有招标所需的设计图纸以及技术资料。	是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自筹资金 批复投资 1819.47 万元 招标预算价约: 1400 万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内容	综合整治河道长度为6.7km, 新建护岸总长7.696km (其中左岸护岸长6.384km, 右岸护岸长1.312km)。沿护岸共设置下河步级40座、排水涵12座、农桥5座。建安投资 1819.47 万元。(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工期要求	365天(日历日)	
招标组织形式	□ 自行招标 √ 委托招标, 代理机构名称(资质等级):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甲级)	
分标方案	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招标计划安排	2019年9月30日发布招标公告; 2019年10月11日至2019年10月16日发售招标文件; 2019年10月21日17时30分前,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有关问题; 2019年11月01日09时00分截标、组织开标、资格审查和评标, 完成资格审查和评标报告。	
投标人资质(资格)条件	<p>(一) 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叁级以上资质; 近五年(本工程开标之日止前5年内)有河道治理(或整治)工程且单项合同金额600万以上(含600万元)的施工业绩(需同时附以下两种材料复印件: ①中标通知书或施工承包合同协议书②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或竣工验收鉴定书或交工验收证书, 所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施工承包合同协议书和鉴定书的业绩证明材料须为同一项目名称)合法的分包工程不算业绩; 注: 投标人不能将其有隶属或组织关系的母公司和子公司的业绩作为自己的业绩, 控股公司不能将其子公司的业绩作为自己的业绩, 如属企业改制、企业更名的应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p> <p>(二)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三)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p>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评标委员会组建方案	评委人数: 7 人(其中业主评委 2 人, 其余 5 人为广西水利评标专家, 评标前24小时在广西公共资源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水利评标专家。)	
开标、评标时间地点	2019年11月01日09时00分在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贺州市鞍山西路83-1号城建集团4楼)开标, (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评标室)评标。	
贺州市水利局意见	<p>同意启动招标程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19 年 9 月 30 日 贺州市水利局印</p>	

注: 本表一式3份